附件2

娄底市妇幼保健院2025年引进高层次人才

面试考生须知

1．考生应携带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面试准考证，在规定时间到达指定地点。超过时间仍未到达规定地点的，按弃权处理。未携带两证的，不得参加面试。

2．考生应遵守考场封闭管理规定。进入考点即关闭手机等通讯工具及其他智能穿戴设备并交相关工作人员，面试结束取回，离开考场才能开启。

3．考生应服从统一管理，文明候考。不大声喧哗，不破坏卫生，不在场内抽烟，不擅自离开候考室，特殊情况需经工作人员同意并陪同前往。

4．考生应遵守面试纪律，文明应考。不穿有职业特征的服装，不携带无关物品进入面试考场（如需携带自我介绍文稿的，需隐去本人姓名，且在面试结束后上交现场工作人员）。面试过程中，不在题签上做任何标记，不以任何方式向考官透露本人姓名及社会关系。

5．考生面试结束后，不得带走或损毁面试题签。到指定地点等候本人面试成绩，须保持安静，不得泄露面试试题信息。得到成绩后须立即离场，不在考点内逗留。

6．考生不得做违反考试公平公正原则的其他事情。

以上规定，如果违反，视情节轻重取消本次考试资格或宣布本次考试成绩无效，并按考试相关纪律进行处理。

考生签名：

 2025年 5月 日